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1-025

##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会军	董事	工作原因	陈磊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宝高科	股票代码	0021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行村	邓移好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五号路 9 号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五号路 9 号
电话	0755-29891909	0755-29891909
电子信箱	lbjk@laibao.com.cn	lbjk@laibao.com.cn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59,317,464.74	2,766,115,473.60	3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3,584,194.93	232,176,138.35	2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0,397,297.94	219,115,538.04	2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5,870,882.75	21,154,849.77	1,676.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59	0.3289	26.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59	0.3289	2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5.60%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271,461,363.36	6,198,151,530.04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04,261,865.93	4,417,171,480.05	4.24%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4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4%	147,108,123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国有法人	7.36%	51,965,3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4%	19,367,088			
雷莹	境内自然人	0.64%	4,518,327			
许金林	境内自然人	0.39%	2,747,900			
蔡伟民	境内自然人	0.30%	2,103,452			
许皓	境内自然人	0.29%	2,052,200			
占建平	境内自然人	0.24%	1,721,031			
四川恒昕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9%	1,346,924			
张国兴	境内自然人	0.18%	1,27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市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雷莹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488,127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30,200 股；股东许金林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92,1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5,800 股；股东许皓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52,200 股；股东占建平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30,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91,031 股；股东四川恒昕实业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46,924 股；股东张国兴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93,5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77,1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公司拟参与深圳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结合公司优化生产线整体布局、持续提升成本竞争优势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参与深圳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工作，对公司所涉及地块进行论证。

公司南山工厂城市更新单元被列为 2017 年南山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二批计划。公司已聘请规划设计单位完成公司南山工厂城市更新单元专项规划方案初稿编制工作，并完成相关各项专题报告。鉴于公司拟定的南山工厂升级改造规划方案及后续运营设想与深圳市及南山区对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最新的产业监管政策存在一定差异以及相关城市更新改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除继续与有关部门沟通和协调研究拟定相关方案外，正在积极与潜在的合作伙伴沟通交流，共同探讨合作开发南山工厂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可行性和相关方案。

## （二）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说明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全资子公司的履约能力，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2020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预计2019-2020年度为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莱宝”）提供累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并经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公司对重庆莱宝的担保额度由原来的人民币3亿元或等值外币调整至人民币6亿元或等值外币、担保期限由原来的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延长至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即：2020年5月12日至2022年5月11日）。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7,000万美元（按2020年11月20日签署履约担保函当日的美元兑人民币基准汇率1:6.5786折算为人民币46,050.2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2年4月30日止。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情况说明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2022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任意时点合计余额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按照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办理了总金额为3,000万美元的美元远期结汇业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摘要	金额（美元）	合约交割日期	备注
远期结汇	未结清项目	10,000,000.00	2021年11月1日	
远期结汇	未结清项目	10,000,000.00	2021年12月1日	
远期结汇	未结清项目	10,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b>合计</b>		<b>30,000,000.00</b>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臧卫东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